

普及化阶段优化高校专业发展研究

王晓燕

(辽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摘要: 2021年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了57.8%，意味着我国高等教育迈入普及化阶段，将进一步影响我国高校自身发展及其专业结构的优化。文章基于对我国高等教育学校设置专业情况的调查，认为普及化背景下高校专业结构还存在调整的空间，主要表现在高校专业调整与市场调节适配问题、高校专业调整与政府放权幅度冲突问题和高校学科建设与专业去留的优化问题。对此，可完善竞争机制，信息监测供给，政府转变监督角色；差异定位高校，分类管理专业，各类高校发挥价值；建立社会力量，参与专业设置，优化调整高校专业；以推动普及化阶段高校实现均衡发展。

关键词: 普及化；高等教育；专业调整

Research on optimizing college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in popularization stage

Wang Xiaoyan

School of Education of Liaoning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In 2021, the gross enrollment rate of China's higher education will reach 57.8%, which means that China's higher education has entered the popularization stage and will further affect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universities and the optimization of their professional structure. Based on the investigation of the specialty setting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in China, the paper believes that there is still room for adjustment of the specialty structure of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popularization, which is mainly reflected in the adaptation of college specialty adjustment and market adjustment, the conflict between college specialty adjustment and government decentralization, and the optimization of college discipline construction and specialty retention. In this regard, we can improve the competition mechanism, monitor the supply of information, and change the role of government supervision; Difference oriented universities, classified management majors, and all kinds of universities play a role; Establish social forces, participate in the establishment of specialties, and optimize and adjust the specialties of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To promote the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the popularization stage.

Key words: popularization; Higher Education; Professional adjustment

一、引言

1998年马丁·特罗对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内涵的最新解读，认为高等教育普及化影响的不仅是较为明显的高校入学人数的增加，更为重要的是带来高等教育组织、管理和经费的改变^[1]。与高等教育精英阶段和大众阶段相比，普及化阶段的高等教育更侧重为适应社会发展的变革需求而培养人才，而这恰恰也正是高校专业设置和调整遵循的现实基础之一。

自21世纪以来，随着我国高等教育政策的颁布实施落地，截至2020年，由统计数据可知，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已超过50%，意味着我国高等教育已经进入了普及化阶段，我国的高等教育普及化进程是一种以政策为导向的、通过量化目标方式实现高等教育规模扩张的计划性渐增阶段；1950年教育部颁布的新中国第一部高等教育临时法令《高等学校暂行规程》开启了高等教育专业建设调整的新秀，1978年发布了《关于做好高等学校专业设置和改造工作的意见》，政府成立相应的高等学校专业设置与调整办公室展开多轮修订研讨工作，再到199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的正式颁布实施，其中确立了高校自主设置调整专业的权力，肯定了高校自主办学地位，规范高等教育质量发展，2012年发布的新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提到高校本科专业划分成基本专业、特设专业和国家布控专业三大类，分级分类管理，确定了市场力量的参与。从新中国成立至今，与国家经济建设改革同行，高校专业的设置调整构成了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中的一条研究脉络，经历了探索阶段（1949—1978）、调整阶段（1978—1998）、深化阶段（1998—2012）、改革创优阶段（2012至今）^[2]，相应表现为政府逐渐放权、优化专业机构、拓宽专业口径、启动开展“211工程”和“985工程”和高校招生规模扩张等，因此中国特色的高校专业目录体系和管理制度在不断完善，以本科为例，据统计，自党的十八大以来，有265种新专业纳入本科专业目录，新增本科专业分布点1.7万个，撤销或停招1万个，人才专业化培养对新兴产业技术的适配度趋于质量化明显增强。

二、普及化阶段高校专业设置的现实分析

截至2020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表明，我国共有普通高校2738所，民办普通高校771所（含独立学院241所），全国高校学科门类共有13个学科，61个大学专业类，开设本科专业506种，其中，国家控制布点专业48种、249个专业点；基本专业229

种、203个专业点；特设专业115种、358个专业点。文章以本科为例，根据EPS DATA数据库，以时间为纵向维度，以高校各专业分布点数和种数为横向维度展开搜索，整理计算得到最新数据见表1，其中，工学门类专业布点数占比最高，达37.1%；其次为管理学门类和文学门类，占比分别为19.1%和11.7%；占比最低的是哲学，仅为0.2%。

表1 全国高校学科门类本科专业分布点情况

	专业种类数	专业布点数	该门类专业布点数占比
普通本科哲学	5	93	0.20%
普通本科经济	22	2635	5.70%
普通本科学法	36	1764	3.82%
普通本科教育	19	1893	4.10%
普通本科文学	67	5397	11.70%
普通本科历史	8	344	0.74%
普通本科理学	48	4924	10.66%
普通本科工学	203	17136	37.10%
普通本科农学	35	1097	2.37%
普通本科医学	56	2096	4.54%
普通本科管理学	56	8827	19.10%
合计	555	46206	100%

(续表1)

由此可见，全国各高校本科专业建设已由量化的外延式发展转向质性的内涵式发展，根据社会就业需求和新兴产业需要，不断优化高校本科专业的调整，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不过从整体上看，全国各高校本科专业结构调整仍存在提升的空间。

1. 高校专业调整与市场调节适配问题

市场调节是相对于计划调节的一种资源配置方式，其运行根本动力为竞争关系和供需矛盾，在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伴随着在校人数规模的扩大和民办高校数量的增加，市场就业需求信息是高校专业调整的一个重要参照标准。诺贝尔经济学家弗里德曼（Milton Friedman）曾认为改变经济、社会和教育的失败，必须引入市场调节道路^[3]，植根于高校学科专业领域，必定存在教育资源竞争和人才供给社会之间的相互冲突和调和，具体表现为学科专业排名和高校学生就业率，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市场调节的跨度。

从教育资源竞争情况分析,相比较之前计划经济时代,高校学科专业设置建设、招生管理和就业等有了一定改善,但这种相对灵活的模式造就了不同高校、学科专业之间为“抢占某种资源”而竞争愈演愈烈,尤其像“双一流”背景下,实则建设该专业实力有待进一步商议;且从人才培养供给矛盾分析,各高校扮演了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的供给角色,社会中的各企业、事业单位扮演了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的需求角色,我国高校专业调整弹性灵活机制仍有提升空间,随着民办高校数量的增加,目前我国大陆区域高校为3000多所,除982、211等重点高校外,其他的高校在获得专业调整审批权限之前,需要经过对调整设置专业的调研考察、整个履行程序中的时间成本和经费问题、考虑社会层面用人需求和培养要求等方面,可谓是任重道远;其次,教育管理部门适度下放权力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该部门工作压力,但随之而来,有可能是市场中各主体,即高校之间,过度竞争而导致的教育资源利用率降低的后果。二者共赢的前提为拥有一致的目标和利益,不过现实世界中难免出现“两难境地”,如何应对普及化阶段教育管理部门权限下放的幅度问题值得进一步研讨商榷。

2. 高校专业调整与政府放权幅度冲突问题

新中国成立以来,政府逐渐放权于高校,高校专业建设调整的权限也逐渐灵活,具备一定的自主性,市场调节由此发挥了主流作用,“准市场机制有可能成为未来高校专业调整建设的选择方向”^[4]。相比较世界上的发达国家,我国高校专业调整弹性灵活机制仍有提升空间,随着民办高校数量的增加,目前我国大陆区域高校为3000多所,除982、211等重点高校外,其他的高校在获得专业调整审批权限之前,需要经过对调整设置专业的调研考察、整个履行程序中的时间成本和经费问题、考虑社会层面用人需求和培养要求等方面,可谓是任重道远;其次,教育管理部门适度下放权力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该部门工作压力,但随之而来,有可能是市场中各主体,即高校之间,过度竞争而导致的教育资源利用率降低的后果。二者共赢的前提为拥有一致的目标和利益,不过现实世界中难免出现“两难境地”,如何应对普及化阶段教育管理部门权限下放的幅度问题值得进一步研讨商榷。

3. 高校学科建设与专业去留的优化问题

多样性是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基本特征之一,具体可以表现在教育功能多样化、院校结构多样性、专业学科多样性和生源结构多样性等等。初期,随着新兴产业和技术的发展、市场需求量的增大,新建一门与社会就业需求适配的专业所收获的长期效益是极其有利和可观的,在过程中不乏综合实力更高的竞争院校的出现,使得创建一门新兴专业受阻,因此实现不同层次间的专业优化发展以及“先富带动后富”理念的运用是接下来需要研讨的方向。其次,我国普通高校新增审批本科专业(2018)只有241个,而新增备案本科专业则达到1831个,因为新增专业通过,不仅意味着某高校的师资队伍、学科建设和招生就业等综合水平列入考核范围,更是该专业符合当前人才市场需求。优胜劣汰向来是市场生存法则,专业新增必然带来专业撤销或者压缩,2020年,高校撤销专业已然达到518个之多,创历史新高,那么,关于压缩规模或者相关专业师资问题的后续问题也是高校面临的考验之一。

三、普及化阶段高校专业设置的实践优化

高等教育步入普及化阶段,其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及供给等要素均发生着深刻变化^[5],其中高校层面、教育部门乃至专业学科自身都应建立新形态,只有清楚认识高等教育普及化发展背景之下,建设平衡高校、政府和人才培养之间的和谐关系,分析其现实桎梏,才能使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实现高校专业实践优化,市场就业需求层次和人才培养目标相一致,以期获得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1、完善竞争机制,信息监测供给,政府转变监督角色

相比较美国自下而上的学科专业的调整方式,我国更倾向于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专业优化调整,其中政府教育部门发挥了很大的主导作用,在一定程度上局限了部分高校学科专业优化调整进程、降低了学科专业资源配置间的竞争性,不利于市场调节发挥作用。因此,政府在高校专业优化调整中的身份需要转化,由直接干预教育事业的发展逐渐转变成间接的监督教育事业的服务者,最大程度促进高校间专业优化的举措实施,一定程度上因地制宜地保证学科专业资源配置的公平性和合理性,让市场这只“无形的手”发挥调节作用,发挥“棒子”“鞭子”和“筛子”的良性功能,优化竞争效果,扩大落实高校办学自主权。

在2018年全国教育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调整优化高校布局,建立健全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着重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鉴于高校学科专业绩效考核和问责,高校领导决策者在优化调整学科专业时往往会带有一定的主观成分,造成学科专业资源的高消耗和盲目的竞争,那么,如何确保高校信息监测到市场需求并且实现学科专业资源高回报率的竞争呢?首先,为了保证资源实现科学合理的利用,动态调整首要的是将学科教育资源实现在各个高校之间以及各个学科专业之间的有效流动竞争,提高市场中各类专业高校的参与活力,这样的话,高校学科专业绩效考核才能

避免标签化,得到最合理的体现。其次,就业供给信息是市场中市场主体行为发生的预兆和前提,作为公共产品供给的政府,可从以下几点展开优化:建造和完善高校学科专业动态监测系统,公示学科专业人才招聘就业通知信息,预防“热门”专业人数过度拥挤而造成人才浪费;利用大数据系统及时搜寻就业市场人才需求的目标信息,促进高校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就业需求层次相匹配;另外,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利用科学技术对未来学科专业人才走向预测,为学科动态调整的规模、结构等提供方向和科学依据,进而培养人才型、知识性和技能型的劳动力生产力。

2、差异定位高校,分类管理专业,各类高校发挥价值

高等教育经历了精英化、大众化、实现普及化进程中,高校的分类、功能以及发展前景与时俱进地发生了显著变化,动态调整也更具复杂性和多样性,2010年《国家中长期发展和改革规划纲要(2010-2020)》提出“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避免“复刻”同质化的专业建设和培养^[6],现实操作中关于该《纲要》的实践情况停留在理论宣传层面,而高校学科专业建设的复制性依然突出,“如出一辙”的人才培养过程问题依然尖锐,如何立足于“同质化”过程中深化“异质”的探索值得深思,所以,不可以简单地将学科排名、学校专业就业率作为参照。

高等教育普及化的初级阶段,要清楚各类各级高校的自身办学定位,明确各类专业均衡且特色发展。首先,发展振兴本科教育,其中无论是应用性本科院校,还是高职本科院校,应理清清晰的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为满足新兴产业和劳动力市场需求,加强学生的专业能力知识教学,增强专业实践能力和人文素养;再者,重视研究生培养,切实注重高层次人才培养的教育质量,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为提高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和突破关键技术领域而塑造科研人才和技术人员;最后,面对社会市场层面技术型和技能型人才的需求,结合产教融合理念,国家要促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有机结合,取长补短,避免“一刀切”,实现“求同存异”共赢。重视高等教育集群的发展,发挥京津冀、长三角的引领带头作用^[7],展现教育部直属48所的院校优势价值,优化西部高校对口帮扶,推动西部教育振兴,提高办学活力。

3、建立社会力量,参与专业设置,优化调整高校专业

当前,缺乏一定社会力量以实施专业优化和符合产业需求是我国高校专业设置中面临的困境,导致专业“去留”带有一定盲目性。在高等教育普及化背景下,为使高校人才培养更好地适应社会产业需求,政府和高校可参考学习西方发达国家的有益经验,逐步建立社会力量以期参与优化高校专业设置。首先,权衡社会力量人员在参与高等教育相关研究中的数量比例,从高校专业设置的视角分析,社会人员可将市场信息有效传递并反馈到专业优化中去。其次,大力推动创新企业和技术研发协同合作,打造产学研联盟平台,进而建设高校专业优化调整,这其中依靠企业联盟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再次,前两点浅析了高校专业设置的准备工作,当专业调整做好之后,要积极引入第三方权威的检验检测机构,针对优化专业、专业课程、专业人才培养等展开认证评估^[8],利用评估反馈结果发现专业调整存在的问题,推进高校间相互协作研讨,提升学生专业水平,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

参考文献:

- [1]潘懋元.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理论与政策[M].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38.
 - [2]张勇,燕晓飞.我国高校专业动态调整困局及解困思路[J].高教管理,2021(9):43.
 - [3]田贤鹏.高校学科专业动态调整中的市场调节失灵及其矫正[J].教育发展研究,2017(12):16-21.
 - [4]王晓玲,张德祥,1949年以来我国高校专业调整机制的演变——高校专业调整70年回顾与展望[J].中国高教研究.
 - [5]郭大光.把握高等教育发展的新格局:更加公平 更有效率 更具品质 引领未来[N].光明日报,2020-11-10(04).
 - [6]王义勇,陈林熠.“一带一路”背景下高校专业调整研究[J].教育与考试,2020(2):76.
 - [7]钟秉林.高等教育普及化初级阶段的结构优化策略[J].北京教育·高教,2022(3):8.
 - [8]汪旭晖,阙庆迎.产教融合背景下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J].现代教育管理,2012(2):46.
- 作者简介:王晓燕,1996-,女,山东潍坊,辽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院高等教育学在读研究生,高等教育管理。